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双列液体条带包装机组采购（重）

项目编号：LZZC2025-G1-990358-GXSY

合同编号：12N49859618920251403

采购单位（甲方）：柳州市中医医院（柳州市壮医医院）

供应商（乙方）：广西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

目 录

一、采购合同

二、合同附件

附件 1：投标报价明细表

附件 2：供应商承诺技术参数

附件 3：供应商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附件 4：设备配置清单

附件 5：中标通知书

采购合同

合 同 编 号 : 12N49859618920251403

采购单位(甲方): 柳州市中医医院(柳州市壮医医院)

供 应 商(乙方): 广西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和编号: 双列液体条带包装机组采购(重) (项目编号:
LZZC2025-G1-990358-GXSY)

签 订 地 点: 广西柳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采购文件)
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 价(元)	总价(元)
1	双列液体条 带包装机组	DS180L	广东伙伴智能 装备有限公司	2 套	304820.00	609640.00
合计金额(大写) <u>人民币陆拾万零玖仟陆佰肆拾元整</u>						
(小写) <u>¥609640.00</u>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款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
装卸、保险、税金、办理免税手续相关费用、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及其附属设施、
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及乙方的合同利润。如招投标文件(或采购、响应文件)
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材料材质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
件(或采购、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并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
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
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完整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在交付甲方之前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也没有其他未决诉讼。

第四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应对货物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及招投标（或采购、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要求进行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的货物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随货交付。

3. 货物的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不限，由乙方自负并承担相应费用。

4.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货物在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开箱验收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5.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货物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和安装

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至验收合格，交货地点：柳州市内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或采购、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附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一并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5. 乙方负责货物的卸货、搬运及安装，按照甲方要求将货物搬运至指定地点并负责安装、组合成套。

第六条 调试和验收

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符合国家官方合格标准。

2. 乙方须确保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供货时乙方应将关键货物的用户手册、原厂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件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 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6.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或投标）文件及签订的合同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7.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验收前，乙方需负责安装完毕、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招投标文件（或采购、响应文件）及签订的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8.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聘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检测费用由乙方垫付和承担。

9. 验收时甲方代表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须在验收后五个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自收到供应商书面异议后五个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复核并书面向回复最终验收结果。

11. 全部货物交付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最终验收后，支付本项目 40% 款项；最终验收完成第 6 个月支付本项目 45% 款项；15% 余款作为本项目配套服务费，待乙方提供所承诺的培训、配套质保服务期满后支付。每次付款前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真实、准确、有效、正规发票，甲方在收到合格发票后 1 个月内转账支付对应金额款项。

12. 如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和支付款项，并依照处罚条款作出相应处罚：

- (1) 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未达到其投标文件所承诺的，导致无法通过验收交付使用的；
- (2) 提供的货物经查证无法得到生产厂家正规售后服务的；
- (3) 提供的货物未经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
- (4) 提供的货物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了纠纷或诉讼，导致无法按期交付

使用的；

(5) 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投标文件提供的技术数据经实际测试发现不真实的。

(6) 发现所提供的产品有弄虚作假的行为的。

第七条 培训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保证甲方有关人员能熟练、独立掌握货物的基本操作技能及运行原理。培训时间、地点、方式及其他：由甲方指定。

第八条 质保责任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合格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批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货物免费保修期：

(1) 乙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货物免费保修期。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同时须按照要求对货物进行日常的维护以保证货物能正常使用、延长使用寿命并承担一切费用。

(2) 在本合同中，如同一个货物出现免费保修范围和免费保修时长有不一致的地方。

免费保修范围以最宽的为准；免费保修时长以最长的为准；

3. 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货物，乙方负责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4.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或采购、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详见合同附件。

第九条 付款方式

项目无预付款，全部货物交付并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最终验收后，支付本项目 40% 款项；最终验收完成第 6 个月支付本项目 45% 款项；15% 余款作为本项目配套服务费，待乙方提供所承诺的培训、配套质保服务期满后支付。每次付款前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真实、准确、有效、正规发票，甲方在收到合格发票后 1 个月内转账支付对应金额款项。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不涉及）

1. 履约保证金金额：

大型企业须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5%

中型企业须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2%

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须缴纳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提交及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合同签订前 2 日内，乙方必须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等非现金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如乙方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履约或出现本条第 3 款所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按合同相关条款追究乙方责任。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完成所承诺的培训、质保服务后，十个工作日内以非现金方式退还（不计利息）。

履约保证金账户：

名 称：柳州市中医医院（柳州市壮医医院）

开户行：交通银行柳州中山东支行

账 号：4520 6050 1018 0000 77552

3.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向乙方出具书面通知，乙方未能及时解决的，甲方可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视具体情况按合同第十一条、第十四条处理：

- (1)乙方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未达到其投标文件所承诺的，导致无法通过验收交付使用的；
- (2)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查证无法得到生产厂家正规售后服务的；
- (3)乙方提供的货物未经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
- (4)乙方提供的货物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了纠纷或诉讼，导致无法按期交付使用的。

第十二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三条 联系和沟通

甲、乙双方须指定负责人代表己方与对方就本合同项下的合作项目的具体工作进行沟通、协调、对接和实施，负责代表本方具体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

甲方指定负责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

乙方指定负责人：莫林灵，联系方式：17377070536。

任何一方指定负责人或其联系方式有变动时，变动方应于变动前二日内提前书面通知对方，在对方未收到书面通知前视为没有变更，变动方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法律责任

及后果。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甲、乙双方对合同的修改变更必须符合相关法律的规定，在法律允许的范畴之内进行修改。
3.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因其单方原因提出解除本合同应征得对方同意，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能解除。
4.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经守约方书面函告两次，在函告规定的期限内仍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的，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送达违约方即生效，因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后果均由违约方承担。
5. 出现下列事由之一的，本协议终止：
 - (1) 本协议约定的期限届满；
 - (2) 发生本协议约定的自然事实，使协议失去继续履行的条件或确无履行的必要；
 - (3) 由于非自然的原因，包括破产、清盘、国家政策变更等，一方的法人资格消灭，协议自然终止。
6. 本协议的终止或解除不影响本协议保密条款、终身维修条款及争议解决条款的效力。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发生不可抗力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视不可抗力的程度相应减轻或免除其违约和赔偿责任，但其须采取积极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否则不得免责。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或出现政府政策因素、上级行政管理部门决策变更等情形，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若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或终止合同的，互不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应按要求在5日内更换完毕，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若货物投入使用后，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货物存在交货当下未发现的其他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问题的（包括乙方应提供而未提供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必须具备的资质材料或资质材料到期未及时更新提供的），甲方可要求更换或退货，乙方须支付甲方该批货款额的30%作为赔偿金。存在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拒绝

接收，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该批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提供的货物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了纠纷或诉讼，导致无法按期交付使用的，甲方可拒绝验收，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该批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甲方偿付该逾期交付货物金额的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该批货款额 5%。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承诺由生产厂家提供正规售后服务但经查证后无法得到生产厂家正规售后服务的，甲方可拒绝验收。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的，产生的维修或更换费用、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7. 如发现所提供的产品有弄虚作假的行为，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产品或退货，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此条赔偿总额为该批货款的 50%，同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协议。

8. 将本项目转让、分包给他人的，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协议，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9.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10. 合同附件约定的其它违约行为按照合同附件约定的执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鉴定费由乙方先行垫付。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甲乙双方以诉讼方式解决争议的，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为诉讼而支出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公告费、差旅费等。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选择如下方式之一进行解决：

1. 向柳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柳州市城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送达条款

1. 甲、乙双方在本协议中注明的通讯地址/联系电话/电子邮箱为双方往来信函等文件送达地址/联系电话/电子邮箱；若一方变更地址/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应当自变更

之日起三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没有变更，该方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法律责任和法律后果。

2. 一方可以当面送交、快递、传真、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对方送达文件，对方应当予以签收当面送交、快递送达的文件；若对方不予以签收，以传真、快递方式送达的，自传真发出之日起、信件交邮局或交快递公司之日起三日届满即视为已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短信发出的，电子邮件到达对方邮箱之日、短信送达对方手机之日视为已送达。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期限、转让及其它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加盖手写指印）之日起生效，合同期限至本合同约定的质保期限届满之日止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甲方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甲方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本合同签订依据执行。
5. 本合同所列的附件及需求说明书、系统设计书、检测标准等文件，经甲、乙双方签字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7.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合同。
8.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关系。
9.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协议、合同。
10. 双方同意，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合同正文为准。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合同文件组成及与本合同相互不一致，其优先解释权顺序为：

1. 招标（或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或应答、响应）文件；
3. 投标（或响应）承诺书；
4. 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第二十条 合同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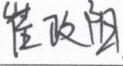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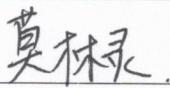
附件 1：报价明细表

附件 2：供应商承诺技术参数

附件 3：供应商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附件 4：设备配置清单

附件 5：中标通知书

甲方(章)  2025年8月4日	乙方(章)  2025年8月4日
通讯地址：柳州市城中区东环大道延长线东侧红葫路6号	通讯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玉东大道161号得利广场2栋07-08号3楼303室、304室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50200498596189U	联系电话：17377070536
开户名称：柳州市中医医院（柳州市壮医医院）	电子邮箱：1750308314@qq.com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柳州中山东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市教育路支行
账 号：4520 6050 1018 0000 77552	账 号：6197 8749 5119
邮政编码：545000	邮政编码：537006

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或服务名称	制造商或服务商	规格型号或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1	双列液体条带包装机组	广东伙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DS180L	2 套	304820.00	609640.00	/
投标总报价大写：陆拾万零玖仟陆佰肆拾元整（小写 ￥609640.00）							
交付使用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至验收合格。							
备注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应包含设备本身费用以及设备调试至可正常使用前，发生的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以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						

注：本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及盖章

1. 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此项材料必须以 PDF 格式上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南深医疗器有限公司



技术要求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	正偏离证 明材料或 检测报告 所在投标 文件页码
1	1、双列液体包装机（304 不锈钢）	双列液体包装机（304 不锈钢）	无偏离	/
	1.1 包装物料：中药液体（纯稀液体）	包装物料：中药液体（纯稀液体）	无偏离	/
	1.2 包装范围：1-50ml	包装范围：1-50ml	无偏离	/
	1.3 计量精度：±1-5%	计量精度：±1-5%	无偏离	/
	1.4 包装速度：25-40 包/分钟	包装速度：25-40 包/分钟	无偏离	/
	1.5 包装膜宽：≤180mm	包装膜宽：≤180mm	无偏离	/
	1.6 制袋范围：20≤袋宽≤40mm × 80≤袋长≤160mm	制袋范围：20≤袋宽≤40mm  80≤袋长≤160mm	无偏离	/
	1.7 封口形式：扭边贴封	封口形式：扭边贴封	无偏离	/
	1.8 背封宽度：5mm±5%，无纹	背封宽度：5mm 无纹	无偏离	/
	1.9 横封宽度：10mm±5%，直纹	横封宽度：10mm 直纹	无偏离	/
	1.10 横封防漏线：1mm±5%	横封防漏线：1mm	无偏离	/
	1.11 切断方式：平口圆角切断	切断方式：平口圆角切断	无偏离	/
	1.12 易撕口：点状易撕口	易撕口：点状易撕口	无偏离	/
	1.13 光电眼：具备	光电眼：神视 101 光电	无偏离	/
	1.14 包装膜：复合包装物料	包装膜：复合包装物料	无偏离	/
	1.15 拉袋方式：伺服电机，同步带热封拉袋	拉袋方式：Inovance 伺服电机，同步带热封拉袋	无偏离	/
	1.16 Wifi 联网模块，后续可升级无人化操控	Wifi 联网模块，后续可升级无人化操控	无偏离	/

1.17 主机要配备有安全继电器 (Safety Relay)	主机配备有安全继电器 (Safety Relay)	无偏离	/
1.18 工作电压: 220V/50Hz	工作电压: 220V/50Hz 单相 3.0KW	无偏离	/
1.19 气源压力: 6-8kg	气源压力: 6-8kg	无偏离	/
1.20 耗 气 量: 1.0m ³ /min	耗 气 量: 1.0m ³ /min	无偏离	/
1.21 主机外型尺寸: 1100mm*1500mm*2650mm ± 50mm (长*宽*高)	主机外型尺寸: 1100mm*1500mm*2650mm	无偏离	/
1.22 基本配置:	基本配置:	无偏离	/
1.22.1 ≥7 寸彩色触摸屏+PLC (中英文操作语言), 错误提示、自诊断功能	7 寸 Inocance 彩色触摸屏 +Inocance PLC (中英文操作语言), 错误提示、自诊断功能	无偏离	/
1.22.2 气动组件	台湾 AIRTAC 气动组件	无偏离	/
1.22.3 PID 4 路温模表控制 (2 路纵封, 2 路横封)	PID 4 路温模表控制 (2 路纵封, 2 路横封)	无偏离	/
1.22.4 伺服电机热封拉袋, 触摸屏调节袋长范围	Inocance 伺服电机热封拉袋, 触摸屏调节袋长范围	无偏离	/
1.22.5 电器组件	Schneider 或 OMRON 电器组	无偏离	/
1.22.6 气胀轴电机供膜装置	气胀轴电机供膜装置	无偏离	/
1.22.7 便捷换膜装置	便捷换膜装置	无偏离	/
1.22.8 光电调节方式: 齿轮齿条	光电调节方式: 齿轮齿条	无偏离	/
1.22.9 走膜支架电动纠偏 (屏膜上可调)	走膜支架电动纠偏 (屏膜上可调)	无偏离	/
1.22.10 CNC 铝件成型衣领装置	CNC 铝件成型衣领装置	无偏离	/
1.22.11 横封支板式排气装置	横封支板式排气装置	无偏离	/
1.22.12 伺服横封装置	伺服横封装置	无偏离	/
1.22.13 封口气吹冷却装置	封口气吹冷却装置	无偏离	/
1.22.14 整机 304 不锈钢, 与物料接触部分均为 304 材质	整机 304 不锈钢, 与物料接触部分均为 304 材质	无偏离	/
2、计量装置:	计量装置:	无偏离	/

2.1 双列液体磁力泵计量装置	LF100A-2L 双列液体磁力泵 计量装置	无偏离	/
2.2 充填物料：中药液体（无颗粒）	充填物料：纯稀液体（无颗粒）	无偏离	/
2.3 充填范围：0-50ml（配2条下料管）	充填范围：0-50ml（配2条下料管）	无偏离	/
2.4 充填精度：+1-3%	充填精度：+1-3%（视装量情况而定）	无偏离	/
2.5 充填速度：Max：4.2L/min (单头)	充填速度：Max：4.2L/min (单头)	无偏离	/
2.6 驱动装置：伺服电机驱动	驱动装置：直流调速电机驱动	无偏离	/
2.7 架：304 不锈钢	支架：304 不锈钢	无偏离	/
2.8 转速、充填量在主机面板上设定。	转速、充填量在主机面板上设定。	无偏离	/
3、储料罐：	储料罐：	无偏离	/
3.1 存储量：150L±10L	存储量：150L	无偏离	/
3.2 304 不锈钢材质	304 不锈钢材质	无偏离	/
3.3 料位检测：低液位报警	料位检测：低液位报警	无偏离	/
3.4 含搅拌装置	含搅拌装置	无偏离	/
3.5 含恒温加热功能，数字显示 罐内药液温度	含恒温加热功能，数字显示 罐内药液温度	无偏离	/
3.6 带万向轮	带万向轮	无偏离	/
4、紫外线激光打码机	紫外线激光打码机	无偏离	/
技术参数：	技术参数：	无偏离	/
4.1 整机材质：全铝结构	整机材质：全铝结构	无偏离	/
4.2 激光器：高速紫外激光发生器	激光器：高速紫外激光发生器	无偏离	/
4.3 连续输出功率：≥3W	连续输出功率：≥3W	无偏离	/
4.4 激光波长：355nm	激光波长：355nm	无偏离	/
4.5 偏转振镜：高精度双维扫描系统	偏转振镜：高精度双维扫描系统	无偏离	/

4. 6 标刻速度: ≤18000mm/s	标刻速度: ≤18000mm/s	无偏离	/
4. 7 聚焦镜头: 焦距 230mm	聚焦镜头: 焦距 230mm	无偏离	/
4. 8 打标刻线类型:点阵、矢量一体机 (既可打点阵又可打矢量)	打标刻线类型:点阵、矢量一体机 (既可打点阵又可打矢量)	无偏离	/
4. 9 最小线宽:0.01mm	最小线宽:0.01mm	无偏离	/
4. 10 重复定位精度:0.01mm	重复定位精度:0.01mm	无偏离	/
4. 11 打标范围:110mm×110mm	打标范围:110mm×110mm	无偏离	/
4. 12 定位方式:红光定位、对焦	定位方式: 红光定位、对焦	无偏离	/
4. 13 打刻字符行数:在打标范围内任意行	打刻字符行数:在打标范围内任意行	无偏离	/
4. 14 生产线速度:0~180m/min	生产线速度 :0~180m/min (具体视材质而定)	无偏离	/
4. 15 字体: 中英文, 数字, 繁体中文等标准字库	字体:中英文, 数字, 繁体中文等标准字库	无偏离	/
4. 16 文件格式: BMP/DXF/HPGL/JPEG/PLT	文件格式:BMP/DXF/HPGL/JPEG/PLT	无偏离	/
4. 17 条码: CODE39、CODE128、 CODE126、QR、真知码	条码: CODE39、CODE128、 CODE126、QR、真知码	无偏离	/
4. 18 电源:220V 50Hz	电源:220V 50Hz	无偏离	/
4. 19 耗电量:1200W±100W	耗电量:1200W±100W	无偏离	/
5、在线 2 列翻转式选别秤(304 不锈钢主机)	在线 2 列翻转式选别秤(304 不锈钢主机)	无偏离	/
技术参数:		无偏离	/
5. 1 检测范围: 1-50g	检测范围: 1-50g	无偏离	/
5. 2 适用产品: 背封条袋产品	适用产品: 背封条袋产品	无偏离	/
5. 3 显示单位: 0.01g	显示单位: 0.01g	无偏离	/
5. 4 检测精度: ±0.1g	检测精度: ±0.1g	无偏离	/
5. 5 检测速度: ≤50 次/分钟 (实际速度与包装主机同步)	检测速度: ≤50 次/分钟 (实际速度与包装主机同步)	无偏离	/

5. 6 剔除方式：正反向翻转	剔除方式：正反向翻转	无偏离	/
5. 7 操作方式：≥7 寸触摸屏，带错误报警、可导出检重数据，带重量反馈信号输出（关联包装机实现重量反馈自动调节装量）	操作方式：7 寸触摸屏，带错误报警、可导出检重数据，带重量反馈信号输出（关联包装机实现重量反馈自动调节装量）	无偏离	/
5. 8 设备组成：来料检测光电传感器、2个工位独立翻转秤检重、合格产品正向输送、不合格产品侧向输送。	设备组成：来料检测光电传感器、2个工位独立翻转秤检重、合格产品正向输送、不合格产品侧向输送。	无偏离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一、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技术参数”中带“▲”符号的为重要技术指标，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对应相关参数提供所投产品的技术性能资料进行佐证，包括且不限于中文版技术白皮书、产品使用说明书、厂家宣传彩页、官网截图或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技术参数说明等，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4. 供应商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要求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产品使用说明书或投标产品的彩页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5. 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现就针对项目名称：双列液体条带包装机组采购（重），项目编号：LZZC2025-G1-990358-GXSY所投标设备的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一、服务宗旨

秉承“快速响应、专业高效、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包装机售后服务，确保设备稳定运行，降低停机风险，提升客户满意度。

二、服务内容

1. 安装调试服务

现场安装：在设备到货后，我方技术人员当天抵达采购人现场，进行包装机安装及配套设备对接。

调试与培训：完成安装后，进行设备空载、负载调试，确保运行参数达标；同步为客户操作人员提供基础操作、日常维护培训，直至其熟练掌握设备使用。

验收交付：调试完成后，与客户共同签署《设备验收单》，明确设备运行状态及交付标准。

三、质保期

我公司所供货物须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若发现本次采购的货物本身存在缺陷，供我公司无条件退货或者更换同类产品。质保期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四、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售后服务内容】

1、我公司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从通过验收之日起质量保证期限内所有由于质量问题导致的硬件产品故障以免费保修、免费人工及免费更换备件标准上门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

2、技术及维修服务：我公司配置工程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

3、技术培训：到货后，我公司配置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现场免费技术培训及设备维护，使采购单位使用人员熟练掌握所培训内容，熟练掌握全部功能，培训人员不少于2人。

4、提供7×24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如发生质量问题，我公司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即时响应，需要到现场处理时1小时内到达，一般质量问题处理时限不超过12小时，重大质

量问题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

全球售后服务电话:400-889-85103

广西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服务电话: 15778255993

5、保障措施:

我公司与众多知名专业医疗设备厂商达成长期合作关系。我公司所销售产品 有广大的客户基础，多家医院采用我公司设备，并与我们长期合作。我公司所销售产品直接送货到用户指定地点，待收到设备后，公司安排专职工程师到现场免费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及技术培训。

(1) 我公司所提供的货物保证是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产品，且在正常安装、 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所承诺相一致。质量 要求必须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2) 包装、运输：我司交付的所有合同货物均符合相关包装储运指示标志的规定，按照国家有关部门最新的规定进行包装，满足长途运输、能承受水平受力、垂直受力、多次搬运、装卸、防潮、防震、防碎等包装要求。我公司按照合同货物的特点，按需要分别加上防冲撞、防霉、防锈、防腐蚀、防冻、防盗的保护措施，以便合同货物在没有任何损坏和腐蚀的情况下安全地运抵合同货物安装现场。合同货物包装前，我司负责按部套进行检查清理，不留异物，并保证零部件齐全。接到供货通知后，将及时安排公司车辆进行货物装运，在装运货物时做到轻拿轻放，严禁碰擦或划伤货物，严格清点数量，尽量避免发生差错给用户带来损失，如用敞篷车装载完毕必须绑扎牢固并用防雨篷布遮盖，货物在运输时均办理货物保险，并督促驾驶人员必须按照运输合同规定按时将产品安全、迅速、准确无误和保质保量地运交到用户指定的卸货地点。

(3) 交货：若我公司有幸中标，签订供货合同后，我司将根据合同供货批次数量进行贮备，合理调配库存，优先供应本项目所需货物。并根据采购方的要求和交货计划，准时、安全的将货物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不论我公司采用何种运输方式，我司均保证采购计划供应量，并保证有足够的调峰运输能力，确保采购人的需要。

(4) 安装、调试计划：

① 我公司委派资深技术人前往现场，为用户提供安装、调试。我公司严格 按照技术资料、检验标准、图纸及说明书进行安装，并充分配合采购方，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使合同货物尽快投入使用。

② 合同货物安装完毕后，我司派人参加调试，调试时间应按照采购方要求为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由于我司原因需要进行的检查、试验、再试验、修理或更换，我司承担进

行上述工作所需的费用。

③当合同货物运抵交货地点，采购方按国家、行业及采购方标准开展现场交接试验，对交接试验不合格的，我司按照采购方认可的方案负责处理并再次进行交接试验，相关处理、试验的费用由我司承担。

④安装、调试、交接试验验收中，合同货物的本体或任何组件如有缺陷我司及时处理。我司对合同货物缺陷的处理不能达到合同要求，采购方有权退货。安装过程中我司处理缺陷超过采购方要求期限的，按延迟交货承担违约责任。

⑤测试及检验：检验和测试在产品使用地进行；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产品不能满足采购要求的，招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该产品，我公司承担被招标人终止合同的一切风险和费用。

（5）验收标准：

①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公司承担。

②产品到达现场后，我公司在采购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做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我公司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我公司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③产品或服务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成立的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功能、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小组应以书面形式将验收情况报告采购人，作出验收结论性意见，并出具采购项目验收书。采购项目的验收，必须严格按照合同与补充合同的约定进行，不得增加合同与补充合同内容规定以外的新的验收内容或标准。验收过程，采购人派代表全程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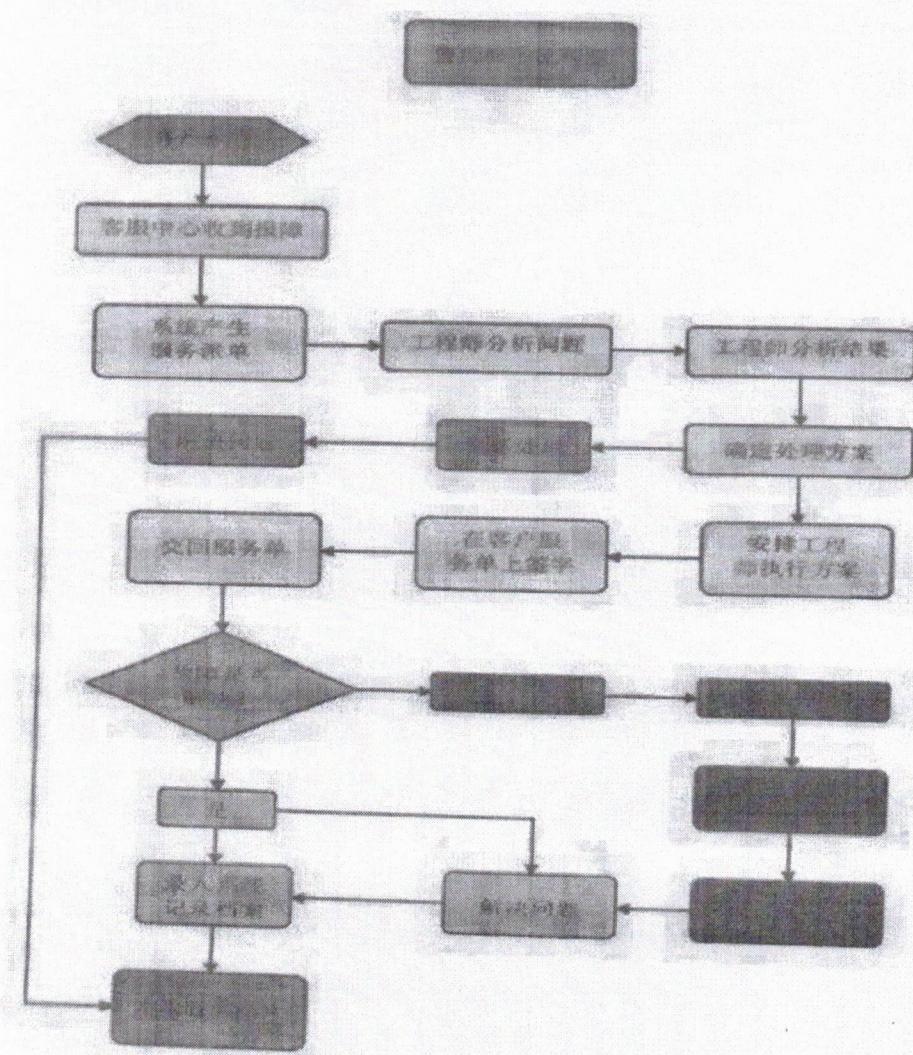
④我公司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达到~~合同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我公司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⑤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我公司交付的产品或服务（包括质量、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相关配合事项由我公司与制造商协调。

⑥我公司在验收时需附上设备有效的完整内容的设备资料复印件。

⑦产品包装材料及产品随机附件归采购人所有。

售后服务流程，如下：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江西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6月23日

货物或产品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或产品名称	品牌或制造商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性能及指标	产地
1	双列液体包装机 (304)	广东伙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DS180L	2 台	/	广东
2	双列列液体磁力泵计量装置	广东伙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LF100A-2	2 台	/	广东
3	储料罐	广东伙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2 个	/	广东
4	在线 2 列翻转式选别秤 (304 主机)	广东伙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RWCHL2-64-00	2 台	/	广东
5	紫外线激光打码机	领达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Ab-KI5	2 台	/	珠海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海德医疗有限公司



广西顺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双列液体条带包装机组采购（重）

[采购编号：LZZC2025-G1-990358-GXSY]

中标通知书

广西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广西顺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柳州市中医医院（柳州市壮医医院）的委托，就双列液体条带包装机组采购（重）[采购编号：LZZC2025-G1-990358-GXSY]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其中标内容为：双列液体条带包装机组 2 套。

中标报价：人民币陆拾万零玖仟陆佰肆拾元整（¥609640.00）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至验收合格。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二十五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单位联系人：胡俊

联系电话：0772-3357423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韦玢

联系电话：0772-2999008

广西顺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09日

4502011067651